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审议程序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及其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贸易”）2026 年度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7,000 万元。

2026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梁建国、黄智华、敖新华、徐志新、吴记全、孙跃、白瑜、曹欧平、简鹏均已回避表决本议案，该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通过。

（二）2026 年 1-7 月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 1-12 月预计金额	2026 年 1-7 月发生金额
销售煤焦油等	方大炭素及其子公司	3,000.00	2,513.01
采购溶剂等	海鸥贸易	0	1,400.31

（三）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单位：万元

卖方	买方	服务项目	结算价格	付款方式	预计交易期限	原预计交易金额	新增后预计交易金额	2026年1-7月已发生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	方大炭素及其子公司	销售煤焦油等	市场价格	合同约定	2026年1-12月	3,000.00	6,000.00	2,513.01
海鸥贸易	公司及子公司	采购溶剂等	市场价格	合同约定	2026年1-12月	0	4,000.00	1,400.3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甘肃省兰州市，注册资本402,597.0368万元，主营业务：石墨及炭素制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方大炭素经审计（合并）总资产204.39亿元，所有者权益174.01亿元，资产负债率14.87%；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27亿元，净利润0.61亿元。

2、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地：江西省新余市，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营业务：铁矿石、铁精粉、焦炭、钢材等销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海鸥贸易经审计（合并）总资产7.85亿元，所有者权益5.12亿元，资产负债率34.74%；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67亿元，净利润0.77亿元。

（二）交易双方的关联关系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持有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钢铁”）89.54%股权，方大钢铁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持有公司40.16%股权，方大钢铁系公司控股股东，方大集团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方大钢铁系海鸥贸易控股股东，直接持有海鸥贸易99.99%股权，海鸥贸易为公司的关联方。

方大集团系方大炭素控股股东，直接持有方大炭素37.86%股权，方大炭素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本次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有相应的支付能力，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进行。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各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条件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发展。上述关联交易按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